

PPMG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统一刊号/CN32-0104
邮发代号/27-67
主办/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出版/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即时互动平台
现代快报网/www.xdkb.net
地址/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邮编/210005
传真/025-84783504
24小时新闻热线/025-96060
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
025-84783501本报法律顾问
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封面主编 王磊
头版责任编辑 崔洪曙
零售价每份1元

版权声明

现代快报社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，
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。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，制止非法转载行为，声明如下：

一、任何单位或个人，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，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；

二、本报欢迎合作，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益的违法行为，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，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；

三、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：法律顾问
曹骏律师(025-84728578)；版权合作：
快报总编办(025-84783677)。

升级验证码“打击黄牛”？黄牛都笑了

各种信息表明，铁路部门也明白图像验证码迟早会被破解。那么，亡羊补牢才是正理。如今看来，要想创新体制机制，少不得“重起炉灶”。

现代快报首席评论员 伍里川

12306网站图像验证码引起的“全民吐槽”还没有结束的迹象。

为防止被破解，12306网站对图像验证码进行了大规模升级，一次性填对的概率极低。360浏览器发布大数据统计，12306“放出”581头神兽“焰狰马”，内容涵盖12个大领域，33万多个排列组合选项，一次就选对的成功率仅有8%。着实让旅客大伤脑筋。

铁路部门也听到了抱怨，回应称，网站推出复杂验证码主要是为了打击“黄牛”。

这一点，地球人都相信。但问题是，听了这话，或许黄牛们都笑了。

南方都市报的报道称：春运抢票正酣，连续5天没抢到票，南都记者与你同在。于是南都记者委托一

名黄牛。Duang！一分钟抢到票！真有那么神？记者等到12306页面显示无票停留20余分钟后，又让黄牛抢，10分钟后又抢到了，于是奉上100元一张票的辛苦费。

黄牛的抢票方法是：黄牛登录购票者12306账号，运用专线网络抢票成功，再电话通知购票者自行登录12306，30分钟内缴纳购票款，并向黄牛支付手续费作为酬劳。

这些描述里，对“验证码”提都没提。显然，在黄牛那里，不仅抢占车票资源不是个事，验证码升级不升级，都可以被“秒杀”。

铁路部门的良苦用心，最后只换来“为难了自己人”。

各种信息表明，其实铁路部门也明白图像验证码迟早会被破解。那么，亡羊补牢才是正理。

在群情“愤怒”的当儿，铁路总公司是怎么说的呢？“购票是旅客出行的第一环节，为确保旅客安全出行、方便出行、温馨出行，铁路部门采取多种措施，营造良好的购票环境，尽最大努力方便旅客购票”，这话非常温暖，也非常……没用处。

归心似箭的人们现在面对的主要“敌人”增加为三个：每年出勤率都特别高的“买票难”和最知名人物群体“黄牛”自不必说，现在又有了“验证难”。

验证难，那就连和黄牛“拼刺刀”的机会都没有。公众希望赶紧以“魔高一尺道高一丈”的气魄解决问题。公众甚至不在乎是否“温馨”，而只在乎买票程序上先“通关”。

正如昨天人民日报评论微信公众号文章《12306，请点击验证码背

后的真民意》所说——复杂的验证码，封住了网站漏洞、掐断了插队之路，却也同时给守规矩的人添了堵。这或许是12306在接下来的工作中，需要正视并予以解决的问题。

“新华时评”也直言：铁路部门还需增强意识和技术手段，摒弃一家独大的“傲慢思维”，从改进验证码这种细节抓起，多麻烦自己、少难为群众，通过体制机制的创新，让群众出行更方便。

图像验证码的升级不能不说是一种应对，可图像验证码已经推出很久了，就像下围棋，料想那些对手早就预估到了各种棋路，单向“落子”、简单升级，无济于事，反而耽误大局。

如今看来，要想创新体制机制，少不得“重起炉灶”。

天天互动：上新浪微博在“现代快报”#快报社评#下留言

“首犯不罚”必然“下必为例”

我觉得“首犯不罚”实际上是对违建的政策性放任，后果必然是“下必为例”。

“首犯不罚”的先例一出，就有很大的示范效应。你首犯可以不罚，我也可以首犯一次。如果大家都来仿效“首犯不罚”，一座城市可能会到处是各种各样的违建。当违建泛滥，尝到了苦味后再去整治违建，不仅阻力大，拆违的成本大，而且人家会搬出政府关于“首犯不罚”的规定来保护

自己，让拆违者哑口无言。

各级地方政府可以制定有地方特色的“乡规民约”，但这种“乡规民约”必须符合国家大法，只能是国家大法的具体化。“首犯不罚”地方性法规，明显无国家大法的依据，而且有违国家大法，坚决废止理所当然。错误规定的出台，因人设规是原因之一。对违反国家法规的地方性法规，一旦发现，必须追问到底。

南京读者 吴文元

还有多少事拿“首犯不罚”挡箭

昨日现代快报社评指出：“首犯不罚”不能与法律法规相冲突。这应该是底线。把“首犯不罚”当成挡箭牌，宁可影响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也不得罪违建者，熟视无睹8年，暴露出的问题绝非偶然。这话说得好！

多年前，有的地方为招商引资、优化经济环境，出台了有关“首犯不罚”的规定，同时，一般也明确了“首犯不罚”的前提条件：“发生违规行为的企业，非主观恶

意、没有造成严重后果。”换句话说，主观恶意且造成严重后果的就应该受到处罚，任何企业都不能“免罚”。但即使这样，这种地方性的规定对公共利益的冲击也很大。

现在强调的是依法治国，任何地方法规都不能与国家的法规相悖。该好好查查，时至今日，到底还有多少事拿“首犯不罚”做了挡箭牌！有必要让它们都出来亮亮相。

盐城读者 吉尼

正青春 极速跑
1990-2015点赞容易
约惠
更容易 easy

5至8折一口价

12月11日至13日苏宁年终庆

来点实在啦！！

苏宁易购
suning.com初次见面
扫码关注我们

四端融合 购物无界

全品类汇聚

多渠道融合

全方位服务

全会员专享

活动细则详询苏宁门店